

汉阴县医疗保障局

2021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 年，我局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强化组织领导，狠抓制度落实，强化监督考核，信息公开工作取得明显成效，现将我局 2021 年度信息公开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如下：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坚持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，着力推进决策公开、执行公开、管理公开、服务公开和结果公开“五公开”。2021 年我局通过汉阴县人民政府网站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共计 28 条。一是对医疗保险政策及时更新和公示；二是对参保缴费、医保基金监管、打击欺诈骗保工作和国家药品集中带量采购、新增定点医疗机构等信息进行公开；三是加大信息宣传工作力度，全年通过网站、报纸、广播电视媒体、微信等方式主动公开各类政务信息，其中各类新闻稿件 30 余篇，达到了以公开促工作、以公开树形象、以公开赢民心的目的。

2021 年度共受理信息公开申请 0 件。

（二）积极推进规范建设。形成医保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，并明确政务公开申请接收、登记、办理、审核、答复、归档等环节制度。

（三）完善监督机制。不断推进“12345”市民服务热线以及网上信访等公众参与平台建设，主动接受群众的舆论监督，认

真听取群众的意见建议，及时高效地回应公众诉求，向群众做好医保领域政策的解释工作。对于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，进行科学探讨和深入调查，定期或不定期开展专项整治行动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度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	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	法律服务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
(五) 不予 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 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
				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一年来，我局的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些成绩，但同时也还存在一定的不足，比如部分干部职工思想认识不到位，

对推行政务信息公开的重要性认识不足，主动公开的意识 and 热情尚待提高，营造信息公开良好氛围上存在差距。

为进一步贯彻落实《条例》，2022年我局将进一步提升信息公开工作质量，加强对各股室（中心）监督检查，确保各项政务信息及时公开或更新处理，同时积极思考探索政府信息公开新形式，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水平，让更多群众了解政府信息公开，依法、依程序积极参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